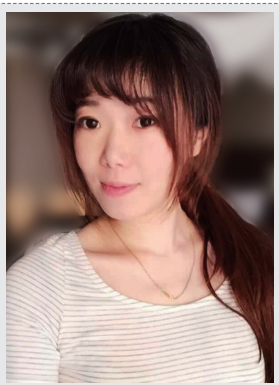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记者故事

## 编者按

今日女报多年来尽力向您讲好故事，其实，我们编辑记者们的采访经历原本就是一个个好故事，我们觉得这些好故事放在新闻的背后太可惜了，于是便有了这个专栏。往日里，他们用冷峻的笔记录别人的故事，但这次，他们笔下的故事，除多了些温度，还多了些许人生感悟。

任何年代，  
都有为爱奔跑的女人

徐美龄  
今日女报维权、娇  
点关注、特别报道等版  
面记者

为纪念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，我有幸采访了好几位抗战女兵，她们的优秀抗战事迹已经见报，而她们背后的爱情和婚姻，也同样让我非常感动。其实要说的的是一个已经被讨论了很多遍的话题，就是爱情和面包如何抉择。

抗战年代，那些女兵们找对象，似乎把英雄放在了首位。面包？她们不是没想过，尤其是在艰苦的岁月，面包显得尤其重要。但是，正因为是艰苦的岁月，她们却更注重爱情，也就是，这个男人是不是自己心目中的英雄。

我一开始以为，也许是物质匮乏的年代，人们在爱情上就越追求精神平等，所以女兵们更看中男人的英勇事迹。而现在很多情侣，因为没房子分手；很多人相亲，都以有没有房为前提条件，爱情好像变得无足轻重了。

可最近得知“闺蜜”的消息，我才发现，其实任何时代，都有为爱奔跑的女人。

蕾蕾是我最好的“闺蜜”，她和男友阿伟一起去图书馆自习，一起拿奖学金，一起去学校外面打工。两人家庭条件都不太好，但感情比什么都重要。大四毕业那年，他俩一起去了北京。毕业后的4年时间里，他俩一起住最破的房子，一起工作挣钱，各自加班吃泡面，可是他们

仍旧不敢想未来。

后来蕾蕾的父母催婚，阿伟却没能给一个承诺。一气之下，蕾蕾开始跟别人相亲，可每次阿伟总会给她默默的做饭，等她回家，有时候还会偷偷的给她塞钱，让她买好看的衣服去相亲。蕾蕾很无语。直到有一天，蕾蕾去酒吧给朋友送东西，却意外看到了阿伟在酒吧当服务生。隔着玻璃，蕾蕾心如刀绞。回到家，蕾蕾给阿伟发信息询问，半夜3点，收到了阿伟的回复；为了娶得起你。

蕾蕾带阿伟回家了。蕾蕾的妈妈听说了阿伟的家庭情况，跟她爸一起唉声叹气了一晚上。最后拉着蕾蕾的手说，孩子，我跟你爸爸过了一辈子苦日子，贫穷夫妻百事哀，你们得多相爱才能走下去。我不想你吃我吃过的苦。蕾蕾看着一向强势厉害的妈妈说了软话，忍不住又难受起来。蕾蕾的妈妈又说，可是阿伟也挺好，能有决心为了你和你们的生活努力。你愿意和他过日子，能有决心承担你们的选择，我也没什么可说的。日子过得好，是你应得的。日子过得苦，就挨着。好像特别狠的话，蕾蕾却听得心酸。可不管怎么样，她爸妈算是同意了。

蕾蕾和阿伟，仍旧在北京那个城市，像所有小情侣一样，一起生活，努力，赚钱，相爱。但是和很多因为没买成房子而分手的情侣不同，他们没有房子，却觉得能在一起，哪里都是家。

后来我们聚在一起，又聊到关于房子和分手的问题。蕾蕾意味深长地说，如果因为房子，父母反对，分手了，那是因为这个姑娘也觉得没有房子结不成婚，那跟父母没关系。所有的事情，只要有父母作为借口，听起来总是冠冕堂皇一些。

我表姐今年27岁，父母总是见缝插针的催婚，前段时间她终于跟父母朋友介绍的对象确定了恋爱关系，表姐表面上也跟男朋友相处得挺好。“七夕”的时候，男朋友送了条价格不菲的钻石项链。表姐问我该不该退给他，我问为什么要退？她说不确定喜不喜欢他，也不确定会不会结婚。她问我，什么时候才能去结婚？我回答，如果有一天他变得一事无成又或者他病得半身不遂，你仍然确信自己愿意爱他永远陪着他，你就可以结婚了。

以爱情为基础的婚姻，才能让人心甘情愿的承受之后的一切。再换句话说，你对一个男人的爱，比不上一所房子，甚至连和他一起努力共建家园的心劲儿都没有，那分手了，也是好事，因为人生路漫漫，总有比房子更重的磨难。

现在都在说女人多现实，可事实上，仍有大把女人，在追求真爱的路上，从来没有考虑过房子的问题。就像抗战时期的女兵，她们追随自己的英雄，毫不犹豫。

## 态度

## 一千双高跟鞋



## 红肚兜儿

红肚兜儿，女，专栏作家，地道北方人，正牌天蝎座。专栏散见《南都娱乐周刊》等。

女人的高跟鞋，穿在脚上性感，脱掉更性感。举头望明月，低头一双高跟鞋，细跟尖头，斜倒两只大码男鞋间，你就可以想像一对男女欲火焚身，慌乱得来不及慢条斯理脱掉衣服鞋子，女人的脚底发烫，她把鞋子甩了出去。

有一张图片上，女人一条细长光滑的腿，穿着高跟鞋，踩在男人头上，男人的表情痛苦又享受。

男人要讨女人欢心，鲜花、美酒或法式大餐都不如给她置一个巨大的鞋柜，让她像黑眼豆豆的女主唱 Fergie 一样，放进一千双高跟鞋。从远古时代的女猿人在自己身体装饰第一片树叶开始，女人就迷恋上这种打扮活动，直到今天，一项针对美国10个城市1000名女性的调查显示，女人平均愿意15个月不做爱，以换取一橱柜新衣服，2%的受访者甚至愿意为了新衣服禁欲三年。而一个女人，当她做好头发，穿好衣服，最后的重中之重就是在鞋柜里挑选一双合适的高跟鞋。如果少了那一双她想要的高跟鞋，她就没法儿出门。

见过一个女友的鞋柜，庞大如商场货架，一列列款色各异的高跟鞋时刻准备臣服在她脚下。有的高跟鞋太精致，不能落地，只摆在那儿做艺术观赏。还有一双美丽的高跟鞋，只能在家里穿——不是穿着它炒菜做饭，

而是灯光半暗、薄衣半掩之时，她鲜美的身体被一双高跟鞋托举着，绕动旋转轻扭腰肢，为心爱的男人跳一曲私家艳舞。她说，如果男友准备的新房里没有称心如意的鞋柜，她就不嫁他。一开始，鞋柜里放一个人的鞋，后来，放两个人的。动听的誓言说，我要一生一世守候你。那么，鞋子是见证，只有你的鞋子一直放在两人共同的鞋柜里，才算把誓言付诸行动。分手时，也别故意落一双鞋子在别人那儿，好像随时要回去，或者随时要别人思念。都带走，一样东西也不要留，既然决定了从对方的人生之路退出，就带齐行李包括鞋柜里的每一双鞋，干净利落落地走。

从小到大，穿过多少双鞋？

住宿舍时，鞋子就塞在床底下，左一双右一双都是球鞋。那时，脚踏大地，心中狂妄，要爬上每一颗树每一个屋顶，要在砖墙上飞走。那时，总系紧了球鞋的带子，飞快地蹿上男生的摩托车，呼喊着一头撞烂时间的围栏。

从某一个假期开始，穿起了高跟鞋，超市里买的简易鞋架，随手扔在上面的鞋子横七竖八。那时，总是通宵不睡，眼皮上的粉像生了一层厚厚的锈，夜场里的哈韩少男亮黄色的头发流淌在肩，音乐像巨斧砍向每一张脸。老旧的居民楼下，影子交缠，一个爆炸头女生哭花的眼影融化在夜色里，她向一个戴眼镜的男生质问爱情，一遍又一遍。我们摸黑爬楼梯，扶手上厚厚的灰，高跟鞋长长的鞋尖被每一个台阶摩擦，就像鲜嫩的青春被每一秒时间摩擦。

工作以后，有了属于自己的第一个鞋柜，白色，四层，每天晚上进了家门，它就负责吞掉一双疲倦的高跟鞋。那些高跟鞋，走路时“叩叩”作响，有时大步向前，有时犹豫退缩，有时它们彼此擦碰在一起，不知该哪只落地，哦，那是因为遇见了心动的某个人。大扫除时，把鞋柜里的鞋一双双拿出来，擦拭上油，抹净柜子里的灰尘，干着干着就会走神，回想这些鞋子走过多少路，去过多少地方，曾在哪里驻足。

每一双鞋子，从穿上到脱下，发生过多少故事？每一双鞋子，从购买到丢弃，经历了多长时间？每一次，穿上鞋子，走出去，很远很远很远。最后，还是走回来。鞋子放入鞋柜，人就可以放松地坐下或躺下，鞋柜是一场行走的句号。

## 大话小凤

## 老公，你要什么礼物

## 编者按

小凤？who？其实她就是我们大家的好朋友！她可能是你的姐姐、妹妹，也可能是你的女友、妻子，或者是你的同事、“闺蜜”，又可能是你的情敌、死党……总之她的故事很精彩，说不定你能在她的故事中找到自己的影子哦！

“大话（话）小凤”漫画专栏陪你一起看图品人生。



作者：豆沙包漫画王怡